

3.4.2 交流合作项目

佐证材料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单位	合作内容	合作时间	实施情况
1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加拿大北方应用 艺术与技术学院	举办应用电子技术专业专 科项目	2012年9月	目前暂时没招收学生
2	UK NARIC 专业国际认证	英国国家学历学 位评估认证中心	包装策划与设计专业和光 电应用技术专业进行UK NARIC国际专业评估认证	2020年7月	已启动签订合作协议

3.4.2.1 IEET 专业认证专家团对学校通信技术专业开展认证访 评.....	1
3.4.2.2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评估认证视频在线推进会	4
3.4.2.3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学历学位评估认证工作推 进会.....	8
3.4.2.4 UK NARIC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两位专家库教授 ...	13
3.4.2.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美国奥罗尔罗伯茨大学课程 衔接协议.....	15
3.4.2.6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台湾朝阳科技大学合作备忘 录.....	18
3.4.2.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台湾龙华科技大学合作协议	19
3.4.2.8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英国诺丁汉学院合作协议 (中文版).....	21

3.4.2.1 IEET 专业认证专家团对学校通信技术专业开展认证访评

IEET 专业认证专家团对学校通信技术专业开展认证访评

发布者：钟嘉妍 发布时间：2020/10/21 16:39:15 阅读：118

10月19-20日，中华工程教育学会（IEET）专业认证专家团对学校通信技术专业开展为期2天的认证访评，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此次认证访评采用线上审核资料和线上会谈的形式进行。叶军峰校长，黄俊斌副校长，光电信息学院以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专业教师参加了此次认证访评。



叶军峰校长围绕学校成立背景、发展历程和成果特色等方面介绍了学校概况。他表示，学校的创办源于高新区对高技术人才的需求，紧密对接园区、产业、企业并开展深度合作，学校、课堂、专任教师与企业、车间、技术人员相互融合、相互提升、相互促进，这是一所没有“围墙”、与企业“天然”融合在一起的大学，并逐步形成了以“院园融合”为核心内涵的“中山火炬模式”。

他指出，学校进入了国家“双高计划”建设的快车道，需要更有效地对接国际化标准开展专业建设、课程优化、教学改革等，深信 IEET 专业认证能更好地推动我校通信技术专业的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竞争力。



认证团专家组听取了关于学校整体办学情况的介绍后，分别对专业教师、业界代表、校友代表、学生代表、职能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访谈，认真审阅了专业自评报告、实训基地、专业建设及各类佐证材料，全面了解了该专业的最新情况和建设成效，并最终出具专业认证意见书。

认证团对该专业的教育目标、核心能力、教学成效、课程组成、学生培养等方面予以充分肯定，并对如何进一步推动下一阶段专业建设工作提出了意见和指导。



通信技术专业为一流高职院校高水平建设专业和广东省品牌建设专业，专业于 2018 年启动 IEET 国际认证项目，引入国际先进的教育理念，推进“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教学改革，突出核心能力的培养，实现人才培养质量与国际接轨、毕业证与国际互认；在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与各职能部门的支持配合下，通信技术专业经过一年多的积极准备和建设，特别是专业老师的辛勤付出，其专业教学水平和建设成效获得了专家组的认可，成为了学校专业建设的又一重大突破和显著成果。

据了解，中华工程教育学会 (IEET) 成立于 2003 年，是台湾地区非官方、非营利的社团法人，主要业务为规划及执行符合国际标准的工程教育 (EAC)、信息教育 (CAC)、技术教育 (TAC)、建筑教育 (AAC) 认证及设计教育 (DAC) 认证。IEET 已加入华盛顿协议、首尔协议、悉尼协议、堪培拉协议等国际性教育认证协议，在专业认证上具有专业性、权威性，并拥有优质的教育资源和专业的评估能力。

撰稿部门：宣传统战

撰稿人：钟嘉妍

二审：杨琼

三审：李衡

3.4.2.2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评估认证视频在线推进会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评估认证视频在线推进会

发布者：钟嘉研 发布时间：2020-08-24 12:21:23 阅读：17

6月24日上午，学校在立德楼403会议室举行UK NARIC国际专业评估认证视频在线推进会，就学校开展高等职业教育领域国际专业标准评估认证计划进行深入研讨。学校党委副书记、校长叶军峰，副校长黄俊斌，UK NARIC中国首席代表李华杰，中国办公室业务拓展部经理于海峰，学校教务处、办公室、思政部、公共课部和各二级学院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UK NARIC中国首席代表李华杰介绍了UK NARIC作为英国官方指定唯一的全球学历学位评估认证机构，在世界范围内开展针对国际教育体系和学历学位认证与评估工作，以及自2019年在中国设立办公室以来目前与国内部分“双高”建设院校组织开展评估认证工作的基本情况。她表示，UK NARIC将协助学校共同开发国际通用的专业标准和课程体系，推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高质量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有利于打造中国职业教育国际品牌，促进学校专业国际化水平的提升。

与会人员通过线上交流的形式，研究了开展评估认证工作关于人员组成、工作机制、以及项目申报等流程，并对下一步如何更好更高效地推进工作交流了意见。UK NARIC团队就我校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及时回应和详细解答。

黄俊斌副校长表示，通过此次学习交流，学校对UK NARIC国际专业标准评估认证计划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为学校结合“双高”建设的要求，开展专业国际认证工作提供了很好的思路和方案。他强调，专业建设必须注重融入国际标准体系，人才培养也要往国际化方向走，并以此为重点工作来推进，同时要把握好两个着力点：一要学会将先进的工作理念、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结合实际内化成自己在人才培养中的具体标准和方法；二要遵循国际教育合作的法则，按法律法规办事，也要注意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他要求，相关单位尽快做好专业认证的各项准备和对接，争取尽快启动认证工作，提高专业的国际化水平，为学校“双高”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叶军峰校长对双方的合作表示肯定并充满期待。他简要介绍了学校的办学情况和特色亮点，指出学校“双高”计划各项建设任务在紧锣密鼓地推进当中，对国际交流工作十分重视，通过借鉴、引进UK NARIC先进的“高等职业教育领域国际专业标准评估认证计划”，可以推动学校实现“四个利于”：一是有利于特色专业达到国际标准，获得国际认可；二是有利于学校形成绩效评价模式和体系；三是有利于教职员工转变工作理念和管理模式；四是有利于学校在办学、管理、人才、文化等方面软实力的提升。他强调，专业建设一定要“往高处走”，不能“闷

着头干”，必须借助各种优质平台和借鉴各种先进模式，不断学习，提升自己，增强自信，形成优势。他希望，通过与UK NARIC的合作，学校在国际化道路上能利用自身本来的优势开拓更多新的理念和思路，实现专业课程的输出以及国际课程标准的引入，并以此为抓手更好地推动和辐射学校其他专业建设，提升专业的标准化和国际化水平，同时在此过程中寻找更多高质量的国际交流和发展机会。

据了解，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提出的欧洲国家资历互认的“里斯本公约”规定了55个签署国在平等条件下进行学历互认，各国需成立NARIC机构进行学历互认。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简称UK NARIC，在该“公约”里占主导地位，目前已建立起全球会员网络，拥有1000多个会员机构，遍布超过62个国家和地区。英国是第一个探索且提供一体化学历学位认证服务的国家，UK NARIC是英国官方指定唯一的全球学历学位评估认证机构，目前已经发展成为全球最权威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之一。



叶军峰对双方的合作表示肯定并充满期待



黄俊斌副校长发言



会议现场

撰稿部门：宣传统战处

编撰：钟嘉妍

二审：杨琼

三审：李衡

3.4.2.3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学历学位评估认证工作推进会

学校举行 UK NARIC 国际专业学历学位评估认证工作推进会

发布者： 发布时间：2020/09/15 18:57:22 阅读：95

9月14日下午，学校在立德楼1201举行UK NARIC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工作推进会。学校校长叶军峰，UK NARIC中国首席代表李华杰，纳里克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裁、UK NARIC中方理事会秘书长焦满生，中国区业务拓展部经理于海峰，学校教务处、包装学院、光电信息学院、学校办公室等相关负责人和项目组教师代表参加会议。

叶军峰校长对李华杰女士一行的到来表示欢迎。他表示，双方在六月底进行了一次“云端相聚”，对下阶段的合作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并达成了很多共识，相信这次面对面的交流能更有效地推动项目落地和开展。他简要介绍了学校的发展概况、办学规模、成绩亮点，表示学校的“独特之处在于应园区而生”，在成立之初就坚持与园区、行业、企业深度融合，不断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逐步形成了以“院园融合”为核心内涵的“中山火炬模式”，并抓住国家大力发展高职教育的三次重大机遇，成为中山唯一的中国高职“大满贯”学校。

叶军峰指出，学校目前正牢牢把握“双高计划”的新机遇，结合国家对高职教育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积极探索争取早日进入职教本科的行列，其中需要更有效地对接国际化的人才培养、课程改革、标准制定，提升学校的国际化办学水平。他希望，学校与UK NARIC的合作项目要加快推进，借助UK NARIC先进的“高等职业教育领域国际专业标准评估认证计划”，以学校部分专业群或专业为“试点”，打造提升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国际化的“亮点”，实现“五个更加”的目标：一是获取更广阔的国际化发展空间；二是推动学校更高层次的国际

化发展；三是助力学科专业开展更规范的国际标准化建设；四是帮助学生取得更有竞争力的学历认证；五是探索更丰富的国际化合作模式。

李华杰女士对学校的认可和信任表示感谢。她介绍了 UK NARIC 作为英国官方指定唯一的全球学历学位评估认证机构,在世界范围内开展针对国际教育体系和学历学位认证与评估工作等基本情况。她表示,UK NARIC 将结合学校独具特色的发展模式和实际需要,通过提供富有经验和客观可靠的研究、咨询等服务,为学校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毕业生的技能和学历认证等方面带来更多优势,同时实现专业标准的输出并获得国际认可,对学校未来的国际化发展和交流合作起到良好的推进作用。她还围绕项目优势、材料准备、评估认证流程等重点内容,与包装学院和光电信息学院两个专业试点的老师进行了广泛交流和探讨。

另外,包装学院陈新院长、光电信息学院熊宇院长被聘为 UK NARIC 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中国专家资源库专家成员,李华杰在会上为他们颁发聘书。

据了解,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提出的欧洲国家资历互认的“里斯本公约”规定了 55 个签署国在平等条件下进行学历互认,各国需成立 NARIC 机构进行学历互认。UK NARIC(The National Recognitio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the United Kingdom),即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成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英国切尔滕纳姆市,在该“公约”里占主导地位,目前已建立起全球会员网络,拥有 1000 多个会员机构,遍布超过 62 个国家和地区。英国是第一个探索且提供一体化学历学位认证服务的国家,UK NARIC 是英国官方指定唯一的全球学历学位评估认证机构,也是全球首家在世界范围内开展针对

国际教育体系和学历学位认证与评估工作的机构，充当了世界国际资格的翻译机。目前 UK NARIC 已经发展成为全球最具权威的第三方认证机构。



叶军峰校长对李华杰女士一行的到来表示欢迎



李华杰女士对学校的认可和信任表示感谢



李华杰为包装学院院长陈新颁发聘书



李华杰为光电信息学院院长熊宇颁发聘书



会议现场

编撰：钟嘉妍

二审：杨琼

三审：李衡

撰稿单位：宣传统战处

3.4.2.4 UK NARIC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两位专家库教授

聘 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熊宇 教授：

Dear Prof. Yu Xiong:

兹聘您为

“UK NARIC 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

中国专家资源库 专家成员，聘期两年。

We hereby appoint you as an expert of

The National Recognitio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the United Kingdom for

a term of two years.



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

2020 年 6 月

聘 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陈新 教授:

Dear Prof. Xin Chen:

兹聘您为

“UK NARIC 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

中国专家资源库 专家成员，聘期两年。

We hereby appoint you as an expert of


*The National Recognitio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the United Kingdom for
a term of two years.*


UK NARIC
英国国家学历学位评估认证中心

2020 年 6 月

June, 2020

3.4.2.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美国奥罗拉罗伯茨大学课程衔接协议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奥罗拉罗伯茨大学
课程衔接协议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ZSTP”）与奥罗拉罗伯茨大学（以下简称“ORU”）拥有共同的使命，志在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专业人才。现双方就课程衔接签订以下协议，除非 ZSTP 和 ORU 按照本协议中相关条款终止本协议，否则本协议持续有效。

I. 协议目标

- ZSTP 学生能够顺利转学到 ORU 并获得可允许的最多学时，最终得到由 ABET（美国国家工程学院及项目认证委员会）颁发的主修电子电气工程或主修计算机工程的理科工程学士学位。
- 制定明确的指导方针和学位培养计划，确保 ZSTP 学生能够顺利转学到 ORU 并获得可允许的最多学时，攻读相关学位。
- 通过采取有效且实事求是的宣传手段，让 ZSTP 学生了解本协议所提供的转入 ORU 学习的机会。

II. 项目要求

- 申请流程：**ZSTP 学生必须达到 ORU 最低的学术和录取要求，才能被 ORU 录取，参与“3+2”或“2+3”本科项目。
- 项目学生身份：**ZSTP 学生被本科项目录取后（“项目学生”），将成为 ORU 本科学士学位的候选人。
- 对项目学生的要求：**每位 ZSTP 学生候选人必须达到以下要求，才能参与本项目：
 - 根据 ORU 的要求，在 ZSTP 完成三年的专科课程（相当 ORU 两年的本科课程）并取得毕业证书，达到 GPA2.6 的学分要求。
 - 根据 ORU 的标准，拥有较好的思维能力和定量分析能力，英语水平达到托福 61 分或雅思 5.5 分。
- 课程要求：**项目学生必须达到以下课程要求，才能获得相关学位：
 - 在 ZSTP 完成学业后转学到 ORU，入读 ORU 本科第三及第四学年，在 ORU 大约进行两年本科学习，完成 ORU 规定的本科专业学时（见附件，根据不同的专业而定），并获得由 ABET（美国国家工程学院及项目认证委员会）认证的本科学位。（具体细节见附件中的表格）
 - 被 ORU 录取的本科理科学生，GPA 达到 3.0 者，将被推荐到美国其它大学读研究生项目。
- 通识教育：**学生学士学位的教学计划必须要满足 ORU 对通识教育的要求。
- 学分转换的要求：**成绩为“C”及以上的课程能够实现学分的转换，补修或未完成的课程不能转换学分。
- 费用：**ORU 将免收项目学生的申请费。本科学习期间的学费将根据 ORU 发布的每学分的费用进行计算。
- 奖学金：**符合相关要求的优秀项目学生将获得奖学金。

1

III. 签证要求

参与本项目的每位学生必须持有相应签证。每位项目学生须准备并在本国向美国领事馆官员提交签证申请，并承担申请和签证的费用。如果美国签证签发延迟，学员不能或延迟参加本学位项目，则责任由 ZSTP 项目学生自己负责，并承担所有费用。

IV. 双方责任与义务

ZSTP 和 ORU 代表将定期更新转学和录取政策，并确保 ZSTP 学生能够了解到相关信息。双方将共同努力，实现互利共赢。

A. ORU 责任与义务

1. 课程要求：ORU 将为项目学生提供完成学士学位学时的课程（根据具体专业而定）。
2. 认证：ORU 确保学位由 HLC（美国高等教育委员会）认证，项目中所有课程均被 ABET 认证。
3. 师资：ORU 确保负责项目教学的师资力量达到要求。
4. 申请人筛选：ORU 将审查所有的申请，并将录取结果书面通知项目学生。
5. 住宿：项目学生将住在 ORU 校区内，如果需要，在 ORU 允许的情况下可以住在校外。
6. 交通：ORU 将负责项目学生抵达和离开中国时往返塔尔萨国际机场的地面交通。
7. 就医、突发事件及退学或休学等情况一律参照 ORU Catalog 手册。
网址链接：<http://en.calameo.com/read/003369770400958d99d54>
8. 学籍档案：学籍档案将由 ORU 学生登记处保管。
9. 与本地学生平等待遇：ZSTP 项目学生会受到跟美国本土学生一样平等待遇。

B. ZSTP 责任与义务

1. 项目学生：ZSTP 将遴选优秀学生到 ORU 参与本项目。本协议不规定 ZSTP 和 ORU 向对方支付任何款项或产生其他财务费用。
2. 申请人筛选：在与 ORU 沟通后，ZSTP 将审查申请人的教育水平、英语能力和其他方面。ZSTP 将安排最初的英语笔试和口试以筛选申请人。
3. 交通安排：ZSTP 将协助项目学生安排交通，项目学生将自行承担往返美国的所有差旅费用。

V. 保险、责任和服从

保险：项目学生在赴 ORU 就读前必须购买国（境）外有关健康保险和国际保险，涵盖应急疏散、遗体转送回国、意外死亡与伤残并承担有关费用等。

责任：双方理解并同意，本协议双方均不对本协议引起或导致的任何过失行为负责，不管是作为还是不作为，除非是法律责任。本协议也不应当被理解为试图增加或减少双方对于另一方或任何第三方的责任。双方均不对另一方或第三方（包括项目学生）的惩罚性、间接的、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双方同意遵守并协助彼此遵守使用的法律、标准、规章和制度。

VI. 生效日期、有效期，以及协议修订

本协议一式两份，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为止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协议任一方在提前 60 天书面通知另一方的情况下，可以终止本协议。本协议只有在双方同意并以双方书面形式确认的情况下方可被修订，修订以附件形式加入协议。除以上项目内容，双方均支持为其他合作创造有利条件。

如果针对本协议出现任何争议或有违背本协议的情况，双方应当协商沟通，在互利共赢的前提下，争取找到双方均满意的解决方法。如果双方在 60 天内没有解决争端，在通知另一方和国际仲裁院后，可以请求按照国际仲裁院调解原则进行调解。适用于本协议的法律应当是美利坚合众国法律和俄克拉荷马州法律。所有关于解决争端的调解、仲裁和其他事项都应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进行。

本协议如有英语或其他外文版本以中文协议内容为准。


VII. 联系方式

涉及到本协议相关的联络与通知，双方的联系方式如下：（通讯信息变更需提前 5 日书面通知另一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王春旭教授 校长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广东省，中国 电话：+86 0760 88291999 邮箱：wcxp33@126.com	奥罗尔罗伯茨大学 威廉姆 M 威尔逊博士 校长 奥罗尔罗伯茨大学 路易斯大街 7777 号 塔尔萨，俄克拉荷马州， 74171 电话+1 918-495-6888 邮箱：president@oru.edu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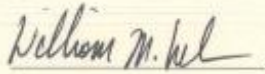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校长
王春旭教授



日期 9-4-17

奥罗尔罗伯茨大学
校长
威廉姆 M 威尔逊博士



日期 9-1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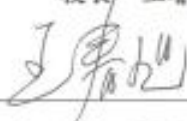
3.4.2.6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台湾朝阳科技大学合作备忘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朝阳科技大学 建立长期学术合作关系备忘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朝阳科技大学为促进双方的学术与合作，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具体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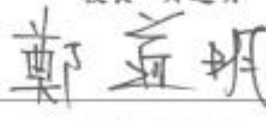
- 一、双方可组团互访，就拓展学术交流与合作的领域及具体项目等问题进行磋商。
- 二、经双方商议，安排教师到对方学校进行学术访问和短期讲学等交流活动。
- 三、双方将有计划地开展各种合作研究，并共同承办有关学术研讨活动。
- 四、双方互赠各自编辑出版的学术期刊及相关资料。
- 五、双方在各自主(承)办有关学术会议时，将有关信息通知对方，如对方有意参加，则安排其出(列)席。
- 六、双方互派教师至对方学校讲学，有关课程、人数及时间根据实际需要另订之。
- 七、积极创造条件，互派学生至对方学校交流研修。人数、专业及研修费用由双方商定。
- 八、双方合作期间自签约日起三年止。其中一方若欲终止本合作备忘录关系时，应以书面告知对方，以对方收到终止合作通知书之一个月后，正式终止合作关系。
- 九、本备忘录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备忘录到期时，双方仍有意愿合作，可另行签署延长本合作关系备忘录三年。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校长 王春旭



2017年5月23日

朝阳科技大学
校长 郑道明



2017年5月23日

3.4.2.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台湾龙华科技大学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龙华科技大学

为了做好粤台合作班学生赴台湾龙华科技大学学习，进一步推进双方的深度合作，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特订立以下协议：

一、合作事项双方的基本概况

(一) 甲方学生赴乙方学习。

(二) 甲方学生赴乙方学习时间：为期一学年或一学期。

(三) 开展两校部分专业对接，促进两校各学科专业建设及学术交流。对接专业以两校人才需求为出发点，结合甲、乙双方专业设置的特点，共同合作办学。

(四) 甲方学生赴台学习应完成的学分每学期建议 16~24 学分。(如有建议之外学习的学分，本校不另外加收费用)

(五) 甲方学生赴乙方学习相关费用

项目费用		币种	
		台币	人民币
学杂费/学期		35,000 元	7,000 元
住宿费/学期	男	10,000-20,000 元台币 (约人民币 2,000-4,000 元) ※费用依据性别及住宿条件不同而调整	
	女		
宿舍寝具		约 2,000 元	约 426 元
宿舍网络费/学期		约 1,000 元	约 213 元
学生平安保险费/学期		约 400 元	约 85 元
入台证申请费用		600 元	约 128 元
入学身体健康检查		600 元	约 128 元

(六) 双方在合作期间根据需要互派教师和管理人员加强交流沟通。甲方在学生赴台学习期间将派 1~2 名教师到乙方参与管理工作。

二、甲方学生赴乙方学习付款方式

(一) 支付方式：采用现金支付。

(二) 支付办法：甲方学生到乙方学校入学后付讫。

三、甲方学生从乙方返回甲方学校后，乙方学校应积极配合甲方学生的培养工作，如通过视频等方式授课等。

四、乙方承担的教学和管理

(一) 甲方学生在乙方一学年所修读学分，由乙方出具课程学习成绩和学分证明，并列入学生之毕业学分。

(二) 乙方在校内安排好学生的宿舍，并关心其生活起居、提供所需之教学、生活协助与辅导。

安排学生与在校学生进行各项学术交流活动，使本合作计划发挥最大的效益。

(三) 关心和帮助甲方到乙方参与学生管理的老师的生活起居等事宜，提供免费住宿。(每 10 位研习同学，龙华将提供一位老师免费住宿学习的环境)

(四) 甲方学生在乙方学习期间，乙方负责学生的安全、法制教育，确保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五、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六、本协议书简、繁体各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七、本协议书在执行中出现的相关细节问题，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代表人：林艳芬
签名：

电话：0760-88291183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

乙方： 龙华大学
代表人：葛白祥
签名：

电话：00886-82093211-2503
地址：台湾桃园县龟山乡万寿路一段 300 号
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

3.4.2.8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英国诺丁汉学院合作协议 (中文版)

合同编号: ZTP-NC-2018-01_CN

(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 诺丁汉学院

EAL 项目服务协议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 邮编 528436

乙方: 诺丁汉学院

地址: Mere Way, Ruddington Fields Business Park, Nottingham, UK
NG11 6JZ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 拟共同创办 EAL 合作班以在中国推广国际认可的 EAL 职业资格体系。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 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 达成以下条款。

1. 总则

本合作是双方在平等互惠的前提下, 通过建立 EAL 授权认证中心和举办 EAL 合作班, 在中国推广已获世界高度认可的 EAL 考评体系, 引进英国 EAL 机械工程技术文凭(国际), 促进甲方学生成功取得该文凭。

2. 甲方责任:

- 2.1 为 EAL 项目的整体开展申请经费, 根据附件一按时向乙方支付相关项目费用。
- 2.2 按照 EAL 要求接受中心初审。在硬件设备和师资力量方面满足 EAL 要求, 成立 EAL 授权认证中心。
- 2.3 中心成立后, 按照 EAL 要求派遣双方同意人数的老师进行考评员考证。
- 2.4 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在合作期内每年招收双方同意数目的新生参加 EAL 合作班学习。如甲乙双方无意续签此协议, 则自本协议生效之日第 3 学年, 停止招收新生参加 EAL 合作班。
- 2.5 按照 EAL 标准组织和实施 EAL 合作班的学生管理工作和教学管理工作。
- 2.6 在乙方的协助下, 组织 EAL IVQ 职业资格证书的考评工作。
- 2.7 接受乙方依据 EAL 标准进行的每年 2 次的内部质量监督检查, 并按照标准进行整改。
- 2.8 接受 EAL 的每年的外部质量监督检查和中心认证资格更新检查 (EAL 中心需要每年进行中心资格更新)。
- 2.9 使用乙方指定的学习管理系统来管理, 记录学生资料。
- 2.10 提供并允许乙方为履行本协议而使用、储存 EAL 合作班学生信息和资料。

3. 乙方责任:

- 3.1 支持甲方邀请 EAL 初审专家对甲方进行中心成立前的初审, 提出整改方案, 在硬件设备和师资力量方面满足 EAL 要求, 成立 EAL 授权认证中心。
- 3.2 认证中心成立后, 按照 EAL 要求双方同意人数, 协助甲方老师取得考评员证书。
- 3.3 从合作之日起, 在合作期内依照甲方的招生情况, 招收双方同意数目的新生参加 EAL 合作班学习, 帮助甲方开展质量保证工作。
- 3.4 协助甲方依据 EAL 标准进行的每年 2 次的内部质量监督检查, 并按照标准提供整改意见。
- 3.5 协助甲方接受 EAL 的每年的外部质量监督检查和中心认证资格更新检查 (EAL 中心需要每年进行中心资格更新) 保证为甲方考评资料和教学资料与 EAL 同步。
- 3.6 为甲方提供教学资料管理系统和学生资料管理系统。
- 3.7 按照 EAL 标准指导和参与 EAL 合作班的学生选拔工作。

- 3.8 按照 EAL 标准指导和协助 EAL 合作班的教学质量管理和教学指导工作。
- 3.9 对 EAL 合作班教师和教辅人员进行技能考证咨询服务。

4. 协议的解除及后续工作的处理

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任何一方均可提出解除本协议:

- 4.1 本协议订立时的客观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因不可抗力,导致协议无法履行。
- 4.2 一方提出解除本协议并征得对方书面同意的。
- 4.3 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导致本协议所约定的合作目的无法实现的,另一方有权提出解除本协议。
- 4.4 协议解除后,双方须履行此协议所约定的职责至 EAL 合作班在读学生完成学业,甲乙双方有义务共同协作完成学员的取证工作。
- 4.5 其它遗留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5. 违约责任

双方应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建设性地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或违反本协议约定均视为违约。另一方有权利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通知违约方,违约方应在收到上述通报后的六十天内采取补救措施以纠正其违约事项,并赔偿被违约方因此受到的经济损失。

甲方确认联系人:莫小艺

电话: 0086 138 2390 2923

邮箱: AnneMo928@126.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邮编 528436

乙方确认联系人:孙龙

电话: 0086 185 1659 5860

邮箱: long_sun@nottinghamcollege.ac.uk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安驰路 488 号 CAS 汽车广场 3 幢 3218 室

6. 不可抗力

由于政策、自然灾害、战争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使协议方无法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责任,相关协议方应当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本协议的理由,并在三十天内提供详细信息和有效的证明文件。

7. 协议有效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生效日起有效期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止。有效期满,根据双方合作意向,可以修订相关条款,续签合作协议。

8. 争议解决办法

合作期间双方如有不同意见,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及时协商,友好解决争议的问题。本协议解决纠纷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不能协商解决争议,双方一致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hina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CIETAC))申请仲裁。

9. 其它约定

本协议用中、英文写成,一式各两份,中、英文版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中、英文版本出现冲突时,则以中文文本为准。

本合作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谅解合作的态度,共同协商解决,双方还可根据需要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协议取代以往双方关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书面或其它形式的协定、协议和合同。

本协议的所有变更必须经双方签字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写入方可生效。

-----以下为签章部分,无合同正文内容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授权代表姓名: 黄俊斌

授权代表职务: 副院长

授权代表签字:



黄俊斌
2018. 12. 21

乙方: 诺丁汉学院

授权代表姓名: Andrew W Moore

授权代表职务: 董事总经理

授权代表签字:

AW Moore
21st December 2018